

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怀远县 2024 年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BB2024HYCGJ043

采购人：怀远县残疾人联合会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诚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 年 05 月 11 日

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监制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6
第一节 谈判须知前附表	6
第二节 谈判须知	14
一. 总 则	14
二. 谈判文件	18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9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五. 开启与评审	21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25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30
第四章 评审办法	41
第五章 采购合同	4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1
第一节 技术部分	51
一. 供应商综合情况简介	53
二. 项目名称 响应承诺函	54
三. 响应表	55
四. 强制采购产品的证明材料	56
五. 所供货物组部件、备品、备件清单	57
六. 有关证明文件	58
七. 授权书	59
八. 联合体协议	60
九. 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书	61
十. 供货、调试方案	62
十一. 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方案	62
十二. 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62
十三.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62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63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63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4
3.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65
4. 优先采购产品的证明材料	66
第二节 商务报价部分	67
一. 报价一览表	69
二. 分项报价表	70
三.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71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71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2
3.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73
4. 优先采购产品的证明材料	74
5. 优先采购产品清单	75
6. “三首产品”清单	76
第七章 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招投标操作规程（暂行）	77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怀远县 2024 年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5 月 16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B2024HYCGJ043

项目名称：怀远县 2024 年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60.00 万元

最高限价：60.00 万元

采购需求：怀远县 2024 年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采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一字扶手、马桶助力架、多功能浴室洗澡椅、定制橱柜、低位灶台、坐便器、闪光震动报警水壶、电磁炉、语音听书收音一体机、盲文语音电饭煲、安全插座、监控摄像头、太阳能热水器、GPS 定位手表（防走失手表）、烟雾泄露报警器等，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并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 40 日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

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05 月 11 日至 2024 年 05 月 15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bengbu.gov.cn>)下载。

方式：供应商须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http://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登记注册，通过验证后，登录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投标人登录”，进入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查阅下载相关文件。供应商如不及时下载，后果自负。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提交（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16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提交（上传）响应文件地点：通过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05 月 16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网上招投标方式，请供应商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运行需在国际互联网络通畅状态，各供应商需注意更新，以免造成标书制作错误，如因此导致无效投标，责任自负。具体见“服务中心-下载中心”栏目下的资料，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操

作手册。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 4009980000。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有关问题请拨打服务电话：安徽 CA（0552-2078835）。省主体库使用相关问题请拨打服务电话：010-86483801 转 5-2。

2. 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证书（主锁）签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如未办理数字证书请及时到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CA 证书办理窗口，联系电话：0552-2078835。

3. 本项目供应商需采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具体请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软件运行需在国际互联网络通畅状态，各供应商需注意更新，以免造成标书制作错误，如因此导致无效投标，责任自负。

4. 项目利用互联网远程开标时，投标人（供应商）在网上开标大厅上参与开标，无须委派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参加现场开标，不需现场递交投标资料。

5. 涉及分包项目，供应商必须下载所投包别对应的招标文件，例如：某项目分三个包，供应商参与一包投标，须下载一包对应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参与一、二、三包投标，须下载一、二、三包对应的招标文件。

6. 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项目，可以由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参与投标（本条按项目类型选择适用）。

7.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8. 其他：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怀远县残疾人联合会

地址：怀远县榴城路 229 号

联系方式：1365552185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诚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西关街道华洋新世界 6#楼 6 层

联系方式：1811986650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主任（采购人代表）、张雷雷（采购代理机构）

电话：13655521857（采购人代表）、18119866501（采购代理机构）

附件：项目采购需求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一节 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怀远县 2024 年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2	项目编号	BB2024HYCGJ043
3	项目性质	货物类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采购预算	60.00 万元
6	最高限价	60.00 万元
7	标段（包别） 划分	不分包
8	付款方式	1、合同生效，具备实施条件，且成交供应商提供等额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 40% 作为预付款；供货、安装调试完成，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金额的 80%；余款待验收合格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2、供货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自主选择是否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或验收：是 ☒ 否 ☐ 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或验收的，经检测或验收合格后，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质量检测或验收报告书后支付合同价款，具体详见第 33.2 条款。
9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1.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2.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
10	采购人	怀远县残疾人联合会
11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安徽诚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西关街道华洋新世界 6# 楼 6 层
12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支付。 支付标准：按合同支付 4200.00 元。

		支付形式：现金或转账 支付时间：成交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一次性交清
13	勘察现场	自行勘察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	☒ 不接受
15	响应文件的制作	1. 响应文件使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 2. 响应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中心-下载中心”栏目下的资料，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操作手册。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 4009980000。 3、制作技术投标文件时插上数字证书，按上述“2”中规定操作方法，必须从省市场主体库对应栏目的注册信息中，链接挑选验证通过的相关材料；否则，可能造成不予采信。相关材料对应栏目是指： （1）企业证照信息（包括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上传到对应栏目为“基本信息”。 （2）企业资质信息（包括资质证书、各类生产经营许可证），上传到对应栏目为“资质信息”。 （3）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等项目负责人信息，包括资格证书、安全证书、职称证书、执业证书、学历证明、身份证明信息，上传到对应栏目为“人员信息”。 （4）同一材料具有不同作用，应上传到不同的对应栏目。具体操作方法详见“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中心-下载中心”栏目下的《省主体库投标人上传资料操作手册》。 除上述（1）-（3）之外的其他信息，以 WORD 或 PDF 文档形式导入投标文件技术标（技术文件）“资格证明材料（有关证明文件/资格证明文件/资格审查资料）”中即可，包括以下信息： （5）企业、人员业绩信息。 （6）企业、人员奖项信息，包括颁发奖项的社会组织在中国社会组织网查询结果截图。 （7）技术负责人等其他招标文件要求的人员信息，包括资格证书、安全证书、职称证书、执业证书、学历证明、身份证明信息。 （8）除上述（5）-（7）之外的其他涉及资信加分信息，例如企业银行资信证书、ISO 证书、建筑业 AAA 级信用企业证书、

		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地等其它各类证书证明信息。 4. 在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公章的，应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印鉴章。 5. 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供应商应对响应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响应文件。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响应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应对制作的响应文件质量负责，确保响应文件内容清晰、完整、可用，响应文件内容系统无法识别的，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本项目采用网上投标，无须提交纸质响应文件。 7. 技术标中不得出现投标总价（费率）或能计算出投标总价（费率）的内容，否则投标无效。 8. 响应文件内容中属于互联网网站内容的，供应商须提供网站链接及该网页的截图或扫描件；供应商仅提供网站链接，或者仅提供该网页截图或扫描件的，评审时不予认可；出现网站链接内容和网页截图或扫描件不一致时，以网站链接内容为准。按照响应文件制作要求已上传的响应文件资料除外。：
16	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7	响应有效期	1. 响应截止之日起 90 天。 2. 在原有效期结束前，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有效期的，采购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有效期，并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进行公告，延长总期限不得超过 30 日，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
18	非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介质（U 盘）	本项目无须供应商被授权人参加现场开标，无须开标现场提供非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介质（U 盘）。
19	响应文件递交及谈判时间地点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u>同谈判时间</u>（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 谈判时间：<u>见竞争性谈判公告</u> 3. 谈判地点：<u>见竞争性谈判公告</u>
20	供应商参加谈判要求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无须供应商被授权人参加现场开标活动，无须开标现场提供投标文件及其他资料。

21	接收响应文件	本项目无须供应商被授权人参加现场开标（谈判），无须开标现场提供响应文件及其他资料，谈判文件中如有相关内容及其相应责任问题等不再适用。
22	供应商解密	1. 解密截止时间：解密程序开始后 15 分钟内（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 2. 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 3. 供应商应自行验证互联网环境，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直到项目评审结束。
23	评审办法	“最低评标价法”。通过谈判，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推荐成交候选人，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
24	履约保证金	成交价的 2.5%， 退还时间：项目验收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 收受方式为： <u>转账，电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或保险等。</u> <u>①如采用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银行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保函。</u> <u>②如采用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应为依法取得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的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无条件保函。</u> 转账履约保证金账户： 户 名：成交后另行通知 账 号：成交后另行通知 开户行：成交后另行通知
25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6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并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 40 日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7	免费质保期	两年
28	供应商在线提出询问（澄清、问题）的时间、方式，以及澄清、答复	1. 提交询问（澄清、问题）时间和方式： <u>2024 年 05 月 13 日 17 时前以书面形式通过蚌埠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询问（澄清、问题）。逾期或署名均不予受理。</u> 2. 澄清、答复： <u>2024 年 05 月 14 日 17 时前于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该答复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同样约束效力。</u>

29	质疑的提出与提交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异议或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递交方式：（任选其一） （1）书面形式加盖电子印章后通过蚌埠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交。 （2）书面形式递交。按采购公告载明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向其提出。
30	非正常投标行为	1. 投标人（供应商）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拒绝接收其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逾期提交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包装、密封响应文件的； （3）实行资格预审的招标项目，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提交的响应文件； （4）电子招投标项目，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上传响应文件的；或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加密。 2. 电子招投标项目，不同投标人（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文件做无效标处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并移交监管部门进行处理。 （1）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或同一 IP 地址下载招标文件或上传投标文件的； （2）不同投标人（供应商）制作或上传投标文件电脑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3）不同投标人（供应商）制作或上传投标文件电脑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的； （4）不同投标人（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使用的软件锁编码一致的； （5）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6）不同投标人（供应商）联系电话号码一致的； （7）不同投标人（供应商）委托办理投标事宜的实际联系人为同一人的。

31	样品	不需要
32	本项目提供的谈判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无
33	信用要求	1. 供应商及其所投产品生产单位提交响应文件前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1）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列入“黑名单” （3）存在重大税收违法行为 上述情形，以“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为准。 （4）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为准。 （5）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且被限制投标的，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为准。 2. 被省级及以上行业监督部门给予行政处理限制投标，被行业监督部门给予行政处罚限制投标（以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在限制期内不得参与该行业项目的投标。被依法设立的各级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部门在任何区域限制投标的，在限制期内都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3. 投标人不存在《蚌埠市推进严重欠薪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工作的实施意见》（蚌人社发〔2017〕24号）规定的被限制投标的情形；不存在《蚌埠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标后联合执法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因联合惩戒被限制或暂停投标情形。 4. 供应商的不良行为，不影响其子公司的投标资格。供应商所属子公司的不良行为，不影响供应商的投标资格；供应商所属分公司的不良行为，其后果由供应商依法承担。
34	供应商注意事项	1. 供应商的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应当与供应商有劳动关系的正式员工。 2. 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有关材料必须完整准确，国家标准合同示范文本中的通用条款部分可以不制作在响应文件中。 3. 合同履行过程中，若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4. 解密截止时间之后，因响应文件未成功解密造成询价小组无

		法评审的，该供应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不进入下一评标程序。 5. 如有询标事宜，评标委员会通过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向供应商发起询标，供应商通过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发起的询标。供应商应填写联系人姓名及联系电话，在规定的时间内对询标内容确认并加盖单位公章。（现场开标的，供应商须在开标区指定的询标室完成澄清说明工作。） 6. 项目开标时，投标人（供应商）在网上开标大厅上参与开标，无须委派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参加现场开标，不需现场递交投标资料。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会因未委派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未提交手持资料被废标； 7. 供应商须通过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bengbu.gov.cn），点击“投标人登录”，进入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解密；供应商可以通过系统中的“模拟解密”功能，自行验证其解密环境，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 4009980000。解密不成功的，后果自负，供应商不得通过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直接将电子投标文件导入评标系统。 8. 开评标过程中，供应商应始终保持在线状态。供应商可以通过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依法对开标过程提出质疑，并加盖电子签章对质疑内容进行确认。 9. 开评标过程中，供应商应始终保持在线状态，通过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发起的询标。供应商应填写联系人姓名及联系电话，在规定的时间内（从评标委员会发起询标起不超过 20 分钟）对询标内容确认并加盖单位公章。 10. 供应商可通过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查看评审结果。 11. 采购文件中有关“以上、以下”的要求，若无特别说明，均包含本数。 12. 本项目招标投标过程中出现以下行为，根据情形，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关于修订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领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的通知》等规定，予以处理。 （1）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串通投标；投标人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利益的手段谋取中标的。 （2）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	---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4）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客观、公正、履行评标职责的；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标准评审的。 13. 本项目交易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 14. 质保金：不收取。 15. 谈判文件内容中，招标文件指谈判文件（采购文件），招标人指采购人，投标人指供应商，投标文件指响应文件（报价文件），开标指开启，评标指评审，中标人指成交人。 16. “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供应商签署政府采购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供应商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17. 电子保函指引：中标、成交供应商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	--	---

第二节 谈判须知

一. 总 则

1 项目概况及适用范围

1.1 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 (2) 项目编号：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 (3) 项目性质：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 (4) 资金来源：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 (5) 采购预算：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 (6) 最高限价：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 (7) 标段（包别）划分：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 (8) 付款方式：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 (9)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1.2 适用范围：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所述的货物项目采购。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提出本次采购项目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2 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系指怀远县财政局、怀远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及其他行业行政主管部门等。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采购文件参与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委托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委托方。

2.5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2.6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包括与之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售后服务等。

2.7 近 X 年内：系指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 X 年（“X”为“一”及以后整数）的 1 月 1 日起算。如 2020 年 3 月 20 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近 5 年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计算。

3 谈判费用

3.1 无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编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3.2 代理服务费：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4 合格的供应商

4.1 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谈判文件载明的谈判资格。

4.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相互参股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勘察现场

供应商应自行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

6 知识产权

6.1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谈判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2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谈判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7 纪律与保密

7.1 供应商的谈判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7.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谈判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谈判小组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7.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相互串通投标：

（1）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情况，并修改其投标响应文件；

（2）评审活动开始前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询价小组组成人员情况；

（3）供应商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4) 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
- (5)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谈判；
- (6)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7)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8)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投标人针对投标项目特点自行编制部分出现内容、格式、标准、编号等异常一致或 3（含）处以上错误雷同的)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供应商串通投标报价：
 - 1) 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抬高或压低投标报价；
 - 2) 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在招标项目中分别以高、中、低价位报价；
 - 3) 供应商之间先进行内部竞价，内定中标人，然后再参加投标；
 - 4) 不同供应商为完成部分或全部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和利润的价格构成全部雷同的；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或报价组成异常一致的；
- 6) 供应商之间其它串通投标报价的行为。
- (8) 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审核人为同一人或同一单位人员的；
- (9) 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的授权签署人为同一人或同一单位人员的；
- (10) 不同供应商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中专门针对本工程的内容雷同的；
- (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出现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12)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如：不同供应商制作或上传投标文件电脑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创建码一致的、不同供应商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或同一 IP 地址下载招标文件或上传投标文件的、不同的供应商联系电话号码一致的、不同的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使用的软件锁编码一致的。
- (13)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围标串标行为。

7.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弄虚作假投标：

- (1) 提供虚假的投标人基本信息（包括单位名称、资质、注册资金、法定代表人等）；
- (2) 提供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的虚假信息(包括姓名、性别、身份证件、职称、学历、执业资格、执业单位、劳动关系、个人业绩)；
- (3) 使用虚假公章、印章，或代替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名；
- (4) 伪造证明材料、提供不实说明或进行虚假承诺；
- (5) 以恶意方式故意制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情形，致使其他投标人的投标被否决或者无法通过资格审查的；
- (6)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7.3 在确定成交人之前，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谈判价格、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谈判小组。

7.4 在确定成交人之前，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谈判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7.5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谈判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 联合体谈判（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8.1 除非本项目明确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形式谈判外，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谈判，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8.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

8.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应当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纳入响应文件。由同一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

8.4 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交保证金（具体按招标文件要求办理），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9 品牌

9.1 为了鼓励竞争，采购人在必要时将依法组织对拟投标品牌进行品牌评审。

10 盖章要求

按响应文件格式加盖公章，并按格式由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11 分包

11.1 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可以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如果本项目允许分包，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在响应文件中载明。

11.2 成交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3 本项目不得转包。

12 谈判公告的发布

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蚌埠市人民政府网站、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上同时发布。

二. 谈判文件

13 谈判文件构成

13.1 谈判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1）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
- （2）第二章：谈判须知；
- （3）第三章：采购需求书；
- （4）第四章：评审办法；
- （5）第五章：采购合同；
- （6）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7）第七章：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招投标操作规程（暂行）；
- （8）采购人发布的图纸、答疑、补遗、补充通知等。

13.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件、条款和规范等要求。

13.3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4 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采购人对谈判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将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效力。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供应商已收到，采购人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5 响应文件构成与格式及要求

15.1 响应文件是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响应及承诺文件。

15.2 除非注明“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响应文件应使用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

15.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5.4 除非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响应文件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5 除非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响应文件应使用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允许以多种货币报价的，应当按照中国银行在开标日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换算成人民币。

15.6 电报、电话、传真、邮寄形式的响应概不接受。

15.7 采购人一律不予退还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5.8 响应文件的制作：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15.9 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生成加密响应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响应文件，可作为加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导入时的补救措施。是否接受非加密响应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10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导入交易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该响应文件是指解密后的响应文件或启用补救措施下的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6 报价

16.1 供应商应以标段（包别）为报价的基本单位。若整个需求分为若干标段（包别），则供应商可选择其中的部分或所有包报价。包内所有项目均应报价（免费赠送的除外），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16.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

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谈判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6.3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注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明细和总价。

16.4 除非谈判文件另有规定，每包的响应文件中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响应无效。

16.5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作为首轮报价，不得采用总价优惠或以总价百分比优惠的方式进行报价，其优惠应直接计算并体现在各项报价的单价中。

16.6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7 谈判内容填写及说明

17.1 响应文件须对谈判文件载明的谈判资格、技术、资信、服务、报价等全部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谈判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证明及数据，将导致响应无效。

17.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谈判文件要求的有关证明文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7.3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谈判文件要求的所有货物的合格性以及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和资料）等，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包括：

（1）货物主要性能（内容）的详细描述；

（2）保证所投货物正常、安全、连续运行期间所需的所有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

17.4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编排有序、内容齐全。

18 保证金：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18.1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以现金或汇票形式递交的保证金；保证金交纳单位名称与单位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18.2 在谈判时，对于未按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18.3 保证金退付方式：按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18.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按有关规定处理，同时对其不良行为予以记录：按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19 响应文件有效期

19.1 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审和与成交人签订合同，规定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有效期期限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19.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的投标保持有效，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19.3 响应文件有效期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计算。

19.4 在原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要求，经批准后同意延长的，供应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保证金。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且需要相应地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非加密的响应文件（U 盘介质）

本项目无须供应商被授权人参加现场开标，无须开标现场提供非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介质（U 盘）。

21 响应文件的上传

供应商应按前附表中的规定，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22 迟交的响应文件

供应商没有在规定的时间上传响应文件的，按前附表约定执行。

五. 开启与评审

23 开启响应文件程序

23.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及谈判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启。开启程序按照《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现场工作规范》执行。

23.2 开启响应文件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同时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进行审查，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响应文件无效。

23.3 供应商对开启响应文件过程有疑问的，应当场提出。采购人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疑问应当及时答复。

23.4 供应商代表参加谈判的要求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23.5 谈判现场接收响应文件的要求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23.6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在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工作。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4.1 为有助于谈判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2 响应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3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5 评审

25.1 谈判小组将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对供应商进行有效性评审。响应文件的有效性评审分为初审和评审。

25.2 初审时，谈判小组将首先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的初审指标要求。实质上响应应与谈判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等；或者在实质上与谈判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25.3 评审时，谈判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评审指标要求，若未通过评审，响应文件无效。

25.4 谈判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6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无效：

（1）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盖章的，包括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2）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授权书的；

（3）供应商不符合国家或者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4) 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谈判报价，但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5) 谈判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谈判文件设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6) 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7)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8) 联合体没有提交联合体协议的；

(9) 响应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

(10)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

(11)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2)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关键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未按规定格式填写的；

(13) 相互抄取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内容中出现多处明显雷同、有互相串标哄抬报价嫌疑的；

(14) 供应商对同一招标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谈判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15) 响应文件中所采取的技术措施经谈判小组判定不可行的；

(16) 不同供应商委托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人员编制响应文件、办理投标事宜的；

(17)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供应商针对投标项目特点自行编制部分)出现整章节、整段落或错误异常一致；

(18) 不同供应商的谈判报价异常一致的(精确到人民币“元”)；

(19) 响应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20) 响应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21) 恶意递交响应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22) 其他经谈判小组评审认定响应无效情形的；

(23) 法律、法规、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会把相关原因通知供应商。

27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宣布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对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投标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 政府采购政策

28.1 强制采购：

纳入财政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品目清单标注★符号产品），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当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28.2 优先采购：

纳入财政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评审时按谈判文件给予一定的报价折扣。对于提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部分的总价给予 3%的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8.3 价格评审优惠：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皖财购[2022]556号）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评审给予/的扣除。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的扣除。上述报价均以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给予/的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与采购活动提供的非本企业生产的货物不享受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采购活动提供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不享受价格扣除。

采购“三首产品”，采购单位按照蚌埠市公共资源局、蚌埠市财政局《关于落实政府采购“首台套”“首批次”试点工作的意见》（蚌公共资源局〔2019〕87号）及其他有关规定进行采购，采购单位不得提出市场占有率、使用业绩等要求，不得超出采购项目实际需要或

套用特定产品设置评价标准、技术参数等。对于供应商提供的“三首产品”，评审时给予一定的价格扣除或者一定的综合评审加分，具体内容由招标采购单位根据采购项目情况自行确定。**价格扣除或者综合评审加分具体政策为：** /

28.4 政府采购政策交叉与叠加：

投标产品取得两个及以上优先采购产品认证的，评审时只有其中一项产品认证能享受优先采购优惠（供应商自行选择，并在响应文件中并填报相关信息及数据）

供应商同时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及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要求的，评审时只有一种类型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审优惠可以与同时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优惠累加计算。

“三首产品”评审优惠可以与其他采购政策评审优惠累加计算。

28.5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报价评审扣除政策。

28.6 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供应商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监狱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供应商按第六章谈判报价文件格式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供应商按第六章谈判报价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六. 定标与签订合同

29 定标

29.1 响应文件有效性评审后，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排出成交候选人。

29.2 原则上把合同授予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排名最前的成交候选人或通过上条资格

审查的成交候选人。

29.3 最低报价并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29.4 凡发现成交候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成交无效，并移交招标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9.4.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29.4.2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29.4.3 向采购人、谈判小组、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9.4.4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29.4.5 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的行为。

29.5 采购代理机构在网站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30 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供应商都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收受方式及收受人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具体时间、地点见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谈判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32.2 采购双方必须严格按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采购人和成交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对任何因双方擅自变更合同引起的问题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合同风险由双方自行承担。

担。

32.3 采购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合同的卖方对其所投货物的装运方式、交货地点及服务细则等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32.4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采购人均有权决定是否取消该供应商此前评议的结果或是否对该报价予以拒绝，并有权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供应商被拒绝或被取消此前评议结果，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供应商依序替代或重新组织采购，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供应商自行承担。

33 供货和验收

33.1 采购人自行验收项目

33.1.1 采购人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合同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33.1.2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33.2 采购人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验收项目。

供货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或验收的，经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或验收合格后，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质量检测或验收报告，第三方检测或验收费用由采购人支付。

33.3 供货地点：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33.4 供货期限：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33.5 免费质保期：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34 询问、质疑、投诉、举报

34.1 询问

供应商如果对谈判文件存在误解或理解不清，可以按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提出询问。

34.2 质疑

34.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

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供应商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必须是参与该质疑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潜在）供应商；
- (2) 在质疑有效期内提出的质疑；
-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4.2.2 供应商须按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异议质疑受理操作指南》、《关于进一步规范异议质疑答复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提出质疑。

34.2.3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质疑：

- (1) 未按规定时间或规定手续提交质疑的；
- (2) 质疑内容含糊不清、没有提供详细理由和依据，无法进行核查的；
- (3) 其他不符合质疑程序和有关规定的。

34.2.4 采购人将在收到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通知质疑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4.3 投诉

34.3.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而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的书面投诉。供应商的投诉应在质疑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提出。

34.3.2 投诉人存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竞争主体不良行为管理办法》（蚌公资〔2023〕27号）中不良行为认定标准的，依规进行扣分处理。对于属于虚假、恶意、捏造事实、多头反映不实信息等情形投诉的，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将驳回投诉，并按照市场竞争主体不良行为相应情形标准扣分，存在违法行为的并予以处罚。

34.4 提出质疑和投诉的供应商必须遵守法定的方式、程序和时限，不得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和投诉。

34.5 供应商质疑和投诉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和投诉应当有具体的质疑和投诉事项及事实根据，并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质疑和投诉。

34.6 本项目以举报形式反映违法违规行为的，必须在成交结果公告结束前一次性提出，公告结束后不予受理。

35 非正常投标行为：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36 其他要求

36.1 样品：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36.2 其他资料：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36.3 信用要求：详见本章第一节投标须知前附表

36.4 供应商注意事项：详见本章第一节谈判须知前附表。

37 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38 解释权

本谈判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

编制说明:

1. 按照蚌埠市质量发展委员会《关于印发开展质量提升行动推进质量强市建设 2019 年重点任务的通知》（蚌质发〔2019〕3 号）为保障政府采购质量和安全，采购人应将质量和安全的标准列入招标（采购）文件。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本项目以下产品 坐便器、电热水器、自动感应龙头 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本项目以下产品 洗衣机、太阳能热水器、双头燃气灶 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供应商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未提供的不享受报价评审扣除。

采购货物清单、技术参数如下: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一字扶手 40cm	1. 材质：不锈钢 304 龙骨、不锈钢 304 底座； 2. 内衬龙骨：不锈钢管直径 28mm，两头不锈钢垫片满焊处理； 3. 外层材料：采用直径 35*3.5mm 纯黄色或者纯白色 ABS 或者尼龙原装环保料，不能是米白色或者米黄色回收料生产，外表面只有 6 条防滑颗粒，并且管两端人工倒角，使用中安全舒适避免划伤； 4. 规格为盖外尺 430mm； 5. ★扶手耐冲击性能检测合格，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抗菌检测率≥98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6	个	
2	马桶助力架	1. 产品规格：570x480x690cm(±5%)； 2. 产品承重：150kg 以上； 3. 主架材质表面：碳素结构钢，白色喷塑； 4. 塑胶配件材质：高密度 PE+PP+TPR； 5. 产品结构特点： 安装简单，不用破坏墙体以及地板表面。拆卸方便，利于卫生间清洁； 扶手宽度二档调节，调节范围（570-610）mm； 扶手高度五档调节，调节范围（690-790）mm； 根据不同马桶结构，支撑点有 6 种选择方式可以和马桶固定； 蓝色吹塑扶手简洁大方，抓取更稳固； 采用全组装式最新工艺，表面无任何焊接点处理。	1	个	
3	L 型扶手	1. 材质：不锈钢 304 龙骨、不锈钢 304 底座； 2. 内衬龙骨：不锈钢直径管 28mm，两头不锈钢垫片满焊处理； 3. 外层材料：采用直径 35*3.5mm 纯黄色或者纯白色 ABS 或者尼龙原装环保料，不能是米白色或者米黄色回收料生产，外表面只有 6 条防滑颗粒，并且管两端人工倒角，使用中安全舒适避免划伤； 4. 规格为：600*400mm； 5. 要求： 抗菌性能：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抗菌检测率≥98 %；	30	个	

		氧指数$\geq 26\%$; 承载试验: 试验温度为 $23(\pm 2)^{\circ}\text{C}$, 湿度 $50\pm 5\%\text{RH}$ 环境下按照 GB/T 9341-2008、GB/T31402-2015 国家标准要求, 在中心点施压 980N 的荷载后立即取下, 试验后, 产品无裂纹、断开和永久变形; 压扁试验: 试验温度为 23°C, 沿垂直于管子纵轴线方向移动压板进行压扁试验, 压板移动速率 $25\text{mm}/\text{min}$, 压至管壁厚 4 倍, 试验后, 试样无可见裂纹。			
4	靠墙扶手	1. 材质: 不锈钢 304 龙骨、不锈钢 304 底座; 2. 内衬龙骨: 不锈钢管直径 28mm, 两头不锈钢垫片满焊处理; 3. 外层材料: 采用直径 $35*3.5\text{mm}$ 纯黄色或者纯白色 ABS 或者尼龙原装环保料, 不能是米白色或者米黄色回收料生产, 并且管两端人工倒角, 使用中安全舒适避免划伤; 4. 规格外尺为: 根据用户实际定制; 5. 要求: 抗细菌性能: 大肠杆菌, 金黄色葡萄球菌等抗菌检测率$\geq 98\%$; 氧指数$\geq 26\%$; 承压试验: 试验温度为 $23(\pm 2)^{\circ}\text{C}$, 湿度 $50\pm 5\%\text{RH}$ 环境下, 在中心点施压 980N 的荷载后立即取下, 试验后, 产品无裂纹、断开和永久变形; 压扁试验: 试验温度为 23°C, 沿垂直于管子纵轴线方向移动压板进行压扁试验, 压板移动速率 $25\text{mm}/\text{min}$, 压至管壁厚 4 倍, 试验后, 试样无可见裂纹。	20.4	米	
5	马桶上翻扶手	1. 材质: 不锈钢 304 龙骨、不锈钢 304 底座; 2. 内衬龙骨: 不锈钢管直径 28mm, 两头不锈钢垫片满焊处理; 3. 外层材料: 采用直径 $35*3.5\text{mm}$ 纯黄色或者纯白色 ABS 或者尼龙原装环保料, 不能是米白色或者米黄色回收料生产, 外表面只有 6 条防滑颗粒, 并且管两端人工倒角, 使用中安全舒适避免划伤; 4. 规格为: 长*宽: $600*100\text{mm}$, 可上翻左右折叠; 5. 要求: 抗细菌性能: 大肠杆菌, 金黄色葡萄球菌等抗菌检测率$\geq 98\%$; 氧指数$\geq 26\%$; 承压试验: 试验温度为 $23(\pm 2)^{\circ}\text{C}$, 湿度 $50\pm 5\%\text{RH}$ 环境下, 在中心点施压 980N 的荷载后立即取下, 试验后, 产品无裂纹、断开和永久变形; 压扁试验: 试验温度为 23°C, 沿垂直于管子纵轴线方向移动压板进行压扁试验, 压板移动速率 $25\text{mm}/\text{min}$, 压至管壁厚 4 倍, 试验后, 试样无可见裂纹。	13	个	
6	马桶上翻带支撑扶手	1. 材质: 不锈钢 304 龙骨、不锈钢 304 底座; 2. 内衬龙骨: 不锈钢管直径 28mm, 两头不锈钢垫片满焊处理; 3. 外层材料: 采用直径 $35*3.5\text{mm}$ 纯黄色或者纯白色 ABS 或者尼龙原装环保料, 不能是米白色或者米黄色回收料生产, 外表面只有 6 条防滑颗粒, 并且管两端人工倒角, 使用中安全舒适避免划伤; 4. 规格为: 长*宽 $600*(100-130)\text{mm}$, 可上翻左右折叠, 离地高度 $700(\pm 10\%)\text{mm}$; 5. 要求: 抗细菌性能: 大肠杆菌, 金黄色葡萄球菌等抗菌检测率$\geq 98\%$; 氧指数$\geq 26\%$; 承压试验: 试验温度为 $23(\pm 2)^{\circ}\text{C}$, 湿度 $50\pm 5\%\text{RH}$ 环境下, 在中心点施压 980N 的荷载后立即取下, 试验后, 产品无裂纹、断开和永久变形; 压扁试验: 试验温度为 23°C, 沿垂直于管子纵轴线方向移动压板进行压扁试验, 压板移动速率 $25\text{mm}/\text{min}$, 压至管壁厚 4 倍, 试验后, 试样无可见裂纹。	3	个	
7	洗手盆落	1. 材质: 不锈钢 304 龙骨、不锈钢 304 底座; 2. 内衬龙骨: 不锈钢管直径 28mm, 两头不锈钢垫片满焊处理;	1	个	

	地扶手	3. 外层材料：采用直径 35*3.5mm 纯黄色或者纯白色 ABS 或者尼龙原装环保料，不能是米白色或者米黄色回收料生产，外表面只有 6 条防滑颗粒，并且管两端人工倒角，使用中安全舒适避免划伤； 4. 规格为长*宽*高：660*670*130 mm（±10%）； 5. 要求： 抗细菌性能：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抗菌检测率≥98 %； 氧指数≥26%； 承压试验：试验温度为 23（±2）℃，湿度 50±5%RH 环境下，在中心点施压 980N 的荷载后立即取下，试验后，产品无裂纹、断开和永久变形； 压扁试验：试验温度为 23℃，沿垂直于管子纵轴线方向移动压板进行压扁试验，压板移动速率 25mm/min，压至管壁厚 4 倍，试验后，试样无可见裂纹。			
8	多功能浴室洗澡椅	1. 材质：不锈钢 304 龙骨，座椅面为 3 片高强度尼龙片； 2. 内衬龙骨：不锈钢管直径 28mm，两头不锈钢垫片满焊处理； 3. 外层材料：采用直径 35*3.5mm 纯黄色或者纯白色 ABS 或者尼龙原装环保料，不能是米白色或者米黄色回收料生产，并且管两端人工倒角，使用中安全舒适避免划伤； 4. 规格外尺为座高*座宽*座深度：540*540*380mm（±10%），靠背高度 300-350mm，固定扶手，配备四个带刹车的万向轮。可坐便、洗浴两用； 5. 要求： 抗细菌性能：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抗菌检测率≥98 %； 氧指数≥26%； 承压试验：试验温度为 23（±2）℃，湿度 50±5%RH 环境下，在中心点施压 980N 的荷载后立即取下，试验后，产品无裂纹、断开和永久变形； 压扁试验：试验温度为 23℃，沿垂直于管子纵轴线方向移动压板进行压扁试验，压板移动速率 25mm/min，压至管壁厚 4 倍，试验后，试样无可见裂纹。	29	台	
9	定制橱柜	1. 拆除原灶台，地面找平，垃圾清理； 2. 根据用户情况设计施工图纸，符合无障碍设计标准。施工前需要经业主书面确认； 3. 厨房设计 L 型或 U 型的台面，橱柜功能主要有：储存、洗菜、烹饪等； 4. 上柜设计下拉拉篮，拉动金属杆即可取到上层物品；地柜同样采用拉篮设计，分类收纳，在合理利用空间的同时更加省力； 5. 操作台下部（主要指洗切区、烹饪区）需要留有容腿空间，适宜高度为 69cm。保证轮椅用户腿部可以正常进入，方便轮椅用户使用。同时确保操作台有 60cm 的轮椅回转半径； 6. 台面采用大理石，柜体采用实木材质，环保级别符合 ENF 级。	10	米	
10	低位灶台	1. 材质：201 不锈钢，实厚≥0.6mm； 2. 尺寸：150*60*（50-60）cm； 3. 单通两拉门双层设计，桌脚可调节，轻松解决不平整地面； 4. 油渍易清理，不怕脏。	4	张	
11	楼梯不锈钢落地扶手	1. 材质：304 不锈钢材质，实厚≥0.8mm； 2. 尺寸规格：直径为 35-50mm，落地柱安装起步，高度 800-1000mm，安装符合无障碍实施标准； 3. 说明：楼梯或走廊外侧安装，防止老人或残疾人意外坠落。	24	米	
12	不锈钢灶台 1.8	1. 材质：201 不锈钢，实厚≥0.6mm； 2. 尺寸：180*60*80cm； 3. 双层设计，桌脚可调节，轻松解决不平整地面； 4. 油渍易清理，不怕脏。	24	张	

采购项目

13	不锈钢灶台 (1.5+水池)	1. 材质: 201 不锈钢, 实厚 $\geq 0.6\text{mm}$; 2. 尺寸: 150*60*80cm, 配备不锈钢水池。水池方向根据实际情况定制; 3 桌脚可调节, 轻松解决不平整地面; 4. 油渍易清理, 不怕脏。	2	套	
14	不锈钢灶台 1.5	1. 材质: 201 不锈钢, 实厚 $\geq 0.6\text{mm}$; 2. 尺寸: 150*60*80cm; 3. 双层设计, 桌脚可调节, 轻松解决不平整地面; 4. 油渍易清理, 不怕脏。	21	张	
15	不锈钢操作台 1.2米	1. 材质: 201 不锈钢, 实厚 $\geq 0.6\text{mm}$; 2. 尺寸: 120*60*80cm; 3. 双层设计, 桌脚可调节, 轻松解决不平整地面; 4. 油渍易清理, 不怕脏。	1	套	
16	自动感应龙头	黄铜主体, PVD 多层电镀表面持久光亮如新; 智能感应; 柔和起泡器, 电磁阀控制盒, 直流 (电池) 或交流可选。	1	个	
17	浴室挡水条	1. 尺寸: 宽度 30mm, 高度: 12mm, 长度可定制, 自带背胶; 2. 材质: 硅橡胶, 360 度软材质; 3. 用途: 具有挡水作用, 但不阻碍轮椅通行。	1.6	米	
18	立柱洗手盆	1. 材质: 立柱洗手盆的材质通常为陶瓷; 2. 尺寸范围约为 40cm-60cm。用户需根据实际空间和需求选择合适的尺寸。安装方式: 采用落地式安装或壁挂式安装。根据用户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安装方式; 3. 配件: 水龙头、排水器等配件。	6	套	
19	浴室柜组合	1. 主柜: 长为 80cm-100cm, 宽 (墙距) 为: 45cm-50cm; 高度在 80-85cm (包含面盆的高度); 2. 镜柜: 宽度: 700-800mm, 高度在 600-800mm, 深度在 120-150mm 之; 3. 材质: 实木木材或铝合金材质, 表面有保护膜, 耐磨, 耐划痕, 缓冲门板。静音, 高温陶瓷不易发黄水台盆。釉面洁净平滑, 含下水软管、波纹管、立式台盆龙头、三角阀。	1	套	
20	坐便器	1. 拆除原蹲坑接排污管, 水泥砂浆抹平, 防水处理, 垃圾清运; 2. 安装超漩式连体马桶, 马桶用水量小于 7L, PP 缓降阻尼盖板, 釉面洁净平滑, 排污管道内壁施釉且孔径大于 50mm, 防止堵塞。可提供适用于 70-110mm 的排污管道坐便器; 3. 尺寸 (mm): 719*390*700 ($\pm 2\%$), 排污口中心离墙 305/350/400mm, 一体成型。	13	个	
21	台阶地面坡道	1. 实地入户测量坡道及地面高度及宽度定制; 2. 材质: 高强度铝合金坡道或水泥定制, 坡道长度至少 $\geq$ 台阶高度 4 倍, 地面根据实际面积制作; 3. 采用加厚铝合金合页铰链或直型设计, 前后需带尾板; 4. 坡道背面采用双筋加固, 带漏水孔, 承重 $\geq 300\text{KG}$; 5. 氧化覆膜处理表面防滑设计, 可折叠, 有提拎把手, 自重轻, 一人可提; 6. 地面硬化: 地基处理, 整平, 沙子, 水泥, 石子搅拌, 平整铺灌, 表面收光、防滑处理, 材料要求石子颗粒径不大于 15mm, 中砂且含泥量不应超过 3%, 水泥标号不应低于 425#, 建造施工地坪厚度 $\geq 8\text{cm}$ 厚度。要求地坪结实光洁且防滑, 无裂纹、无脱皮、无麻面和起砂等现象。 7. 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PVC 材质下水管道, 管径根据实际选用。解决排除或漏水问题; 破除原有下水管道, 安装新下水管。水泥砂浆抹平, 防水处理, 垃圾清运; 8. 适用于多台阶、公园酒店、地铁、居家庭院等, 方便轮椅等使用。	429	m ²	

22	双边 门槛 坡道	1. 尺寸：实地入户测量坡道高度及宽度定制； 2. 材质：高强度合金铝材； 3. 铝合金表面采用金刚砂覆膜或者十字防滑设计，降噪防滑； 4. 适用于入户双边门槛或者室内有高度的双边门槛，方便轮椅等使用。	3	套	
23	铝合 金坡 道	1. 尺寸：实地入户测量坡道高度及宽度定制； 2. 材质：高强度合金铝材；长度至少≥台阶高度 5 倍； 3. 外形采用三角结构设计，表面十字防滑处理，内置双筋加固； 4. 可用于入户门槛或室内外有高差的门槛，方便轮椅等使用。	5	套	
24	集成 墙板	实地入户测量，根据户下环境实地提供； 1. 采用集成墙板方式，精准无缝拼接设计，可根据环境定制膜色； 2. 产品表面防尘防燃，隔水隔超，防油污易清洁，压耐磨，防撞耐用； 3. 产品使用无醛树脂胶水及医用 MDI 胶粘剂，安全环保。 4、原门窗损坏无法使用或没有门窗的提供铝合金材质门窗，门净宽小于 80 厘米，拓宽原门大于 80 厘米；方便轮椅进出。（门预计：4 扇，窗户 2 扇）； 5. 包含原门拆除，拓宽，门洞修补、门、锁具、辅材、安装、调试、建渣清运等。	20	m ²	
25	警示 坡道	1. 尺寸：根据实际坡道高度及宽度定制； 2. 材质：高强度合金铝材；长度至少≥台阶高度 5 倍； 3. 金刚砂覆膜，加厚防滑垫设计。坡道两侧反光示警条设计，夜晚能展示清晰界限，插销固定； 4. 可用于残疾人夜间经常出入的室内外有高差的门槛，方便行走。	7	套	
26	床边 落地 扶手	1. 底座尺寸：500*600mm； 2. 高 度：700mm-800mm 高度三档可调； 3. 产品特点： 底座：3.00mm，表面烤漆，稳固安全； 固定立柱套管采用直径 42mm 优质碳钢机加工而成，采用整体螺丝固定的方式，安全美观； 扶手可调解部分采用壁厚直径 32*1.2mm 高强度 304 不锈钢； 4. 内衬直径 28*1.2mm 不锈钢，外面套管采用高强度 ABS 材质； 5. 表面采用防滑设计，增加了安全性和舒适度。ABS 材料具有抗冲击，耐高温，耐低温，易清洁，不易滋生细菌的特性。	1	个	
27	床边 扶手	1. 可调高度：490-560mm； 2. 扶手尺寸：470*560mm； 3. 扁管底座：530*600mm； 4. 承重：200kg。	3	个	
28	闪光 震动 报警 水壶	1. 性能要求：功率：≤1500W 容量：≤1.7L； 2. 产品组成：水壶壶体、壶盖、底座； 3. ★功能要求： 一体注塑成型盲文触摸按键手柄，LED 数码管显示屏幕，分离式壶盖； 触摸烧水/取消键，进入烧水状态，烧开后有语音闪光提示，并自动进入保温模式，也可取消保温； 具有防误触功能。通电或开始工作 3 秒后，按键锁定，进入防误触状态，触摸到按键后会语音播报按键名称并语音提示双击解锁； 3 个盲文触摸按键，分别为：烧水/取消，功能选择，保温； 1 个 LED 显示屏，4 个 LED 功能指示灯，3 个 LED 保温指示灯，1 个提示灯； 水壶具有全程语音读报功能及 130 流明闪光提示； 触摸功能选择键，可选择营养粥、绿豆汤、银耳汤、红豆汤、花果茶、煮鸡蛋、慢炖、火锅、药膳、冲奶功能。选中功能开始工作 LED 显示剩余时间或温度。工作完成后有语音播报并 35 秒闪光提示； 触摸保温键，保温温度具有 45℃、55℃、65℃、75℃、85℃五档可选，LED 显示并语音播报所选温度。保温状态下如 24 小时无操作，水壶自动断电进入待机模式同时爆闪 35 秒提示。	8	个	

29	电磁炉	1. 性能规格组成要求： 额定电压 220V； 额定频率 50Hz-60Hz； 整机长$\geq 38\text{cm}$；宽$\geq 29\text{cm}$；厚$\leq 5\text{cm}$；黑晶板长$\geq 35\text{cm}$、宽$\geq 28\text{cm}$； 2. 产品组成：电磁炉和汤锅； 3. ★功能要求： 电磁炉采用电容式感应控制按键（触控按键）且与发热面板为一体； 电磁炉具有盲文标识且全程语音提示： 接通电源会有产品功能的使用介绍引导及操作注意事项的长语音使用说明； 电磁炉主机具有待机模式和开机模式： a 待机模式：轻触任一按键有真人语音播报该按键的功能说明，但不会开启功能，方便视障朋友熟悉按键位置及功能组成； b 开机模式（长按开机键进入）：双击触控按键解锁按键功能。未放锅具时会有“请放锅具”的安全提示。 主机拥有六个触控按键，均为防误触无间隔引导设计。分别有 1、“开关”键；2、“功能”键；3、“增大”键；4、“减小”键；5、“定时预约”键；6、“智能驱虫”键。开机状态下轻触“功能选择”键可依次选择火锅，爆炒，炒菜，煲汤，蒸炖，烧水六大功能； 电磁炉发热板上有 4 个定位条，呈圆形分布，起到定位锅具的作用。	1	个	
30	语音听书收音一体机	1. 执行标准：QB/T 4325-2012； 2. 产品组成：听书收音一体机、充电线、挂绳； 3. 性能参数：工作电压 3.7v、喇叭功率 4Ω 5W、2200mAh 蓄电量、数字屏显； 4. 材质：ABS 外壳、硅胶按键； 5. 规格：机身长 99mm 宽 32mm 高 66mm，显示屏宽 38mm 高 25mm，天线长 69~165mm； 6. ★功能： 一体成型盲文触点按键，全程按键语音提示，内置 FM 收音机、蓝牙音响、插卡音响、语音记事本、时钟功能，高亮背光按键，滚轮音量调节，电子书功能，听书功能； 蓝牙音响可连接手机，播放音乐及接听电话； 收音机自动搜索电台，99 组电台频率记忆； 语音记事本最多支持 999 段语音记录，单个语音记录最长 20 分钟； 插卡音响快捷数字点歌，支持 9999 个音乐或故事文件，支持 64gtf 卡，支持 64GU 盘。	7	个	
31	盲文语音电饭煲	1. 执行标准： ★产品符合 GB17625.1-2012、GB4343.1-2018、GB4706.1-2005、GB4706.19-2008 国家标准； 2. 性能要求： 功率：$\geq 900\text{w}$； 额定电压：220V； 额定频率 50Hz； 容量$\geq 5\text{L}$； 3. 产品组成： 电饭煲主机； 铝制内外喷涂不粘内锅； 蒸笼、饭勺、汤勺、量杯； 电源线； 4. ★功能要求 控制面板各功能按钮均带盲点、文字，有 LED 显示屏，≥ 120 流明高亮闪光提示； 宽电压工作模式 160V~250V 范围内都能使用，可满足电压不稳定区域用户； 面板共有 5 个功能按键，分别为“功能选择，保温取消，预约，+，	6	个	

		—”； 可根据米量自动调节煮饭时间，水烧干后自动转入焖饭（煮饭时长根据米粮控制在 40 分钟~60 分钟内），具有防烧干功能； 按下“功能选择”键可选择 6 种烹饪功能：煮饭，煲粥，煲汤/炖品，蒸煮，低糖饭，蛋糕，相对应的工作指示灯同时亮起提示，选中相应功能后闪灯 3 秒后开始工作，并语音播报开始烹饪。对应的功能指示灯常亮； 选择功能后，3 秒内按下“预约”键后可为所有功能提供 30 分钟-24 小时预约； 全程操作语音提示，烹饪结束后语音提示、≥120 流明高亮闪光提示； 配备红外线遥控器，遥控器 6 个按键，分别为“播报，功能选择，保温/取消，预约，+，-”，按下遥控“播报”键电饭煲语音播报当前工作状态级工作剩余时间。其他按键功能和控制面板按键一致； 具有人体感应功能。当电饭煲开始任意功能后，感应到用户靠近，则会自动播报当前工作状态及烹饪剩余时间。			
32	安全插座	1. 智能绝电安全插座，1.8 米； 2. 功 能：防漏电、防短路、防电弧、防过载、强防水、强防尘，额定电压：250V~，额定电流：MAX10A,最大功率：MAX 2500W, 插拔次数：10000 次,开关类型：电源+过载，二合一开关,使用寿命：10 年，质 保 期：3 年； 3. 外壳防火：750℃阻燃,防水范围：自来水、雨水、酱油、醋、饮料、尿液等（腐蚀性液体除外）； 4. 安全插座能更好的防止功能障碍者触碰电源等不安全行为，更安全； 5. 产品通过 CCC 认证； 6. 通过 IP68、IP69 测试、MA 无电弧防爆检测,封闭式断路器和非点燃元件的试验。	1	个	
33	护理床	1. 规格尺寸 2000*900*500mm(±20mm)； 2. 参配及材质： 背部可升降角度≥0-80，(±5)，床体载重≤260kg，不变形； 床框材料：40*80mm 矩形方管，壁厚≥1.2mm，冷轧方管床架，表面静电粉末喷涂； 床面材料：优质冷轧方管厚度≥1.1mm； 床头床尾：采用高级工程材料 ABS 床头尾板，加厚床头尾板带暗锁装置，拆卸方便，尾板外侧有病人信息卡查槽； 护栏：铝合金立柱、侧伏式护栏，可收缩放平，单式按键快速定位保险开关，整体建构合理，坚固耐用，且具有防夹手功能； 脚轮：125mm 静音脚轮，配备 4 个制动脚轮，静音耐磨，稳定性强； 可伸缩不锈钢输液架； 便携式、就餐桌； 3. 床垫：外形与病床尺寸配套，厚度≥60mm，半棕半棉床垫，带拉链，可拆洗，回弹性好，可长期保持床面干净卫生。	25	张	
34	防褥疮充气床垫	1. 床垫主体为充气床垫。床垫由主机气泵、床面喷气条组成； 2. 材质：国际通用 0.36mm 厚度布料及尼龙 PVC 医用级布料组成，吸湿透气良好； 3. 主机：采用 ABS 工程塑料，主机充气循环系统；气泵充气性能稳定，防寒、防高温的优质橡胶软管； 4. 功能：波动、喷气、防霉、防滑、透气，具有阻燃性，有弹力，能适应坐姿产生的表面张力； 5. 气条数量：22 条； 6. 充气后尺寸（长*宽*高）：长 180CM 宽 80CM 高 6 厘米； 7. 工作电压、频率：220V 50HZ 气泵村力范围：50~110mmHg 气泵流量范围：5~8 升/分钟，交替波动周期：10-12 分钟； 8. 最大噪声：≤ 45dB (A)，超静音，省电。	22	张	

35	手推 四轮 助行 器	折叠轻型铝合金可调式助行器 1. 喷涂铝框架; 2. 手扶管高低可调 80-90cm; 3. PU 坐垫及靠背; 4. 附购物篮; 5. 双侧合力刹车; 6. 配备 6 英寸固体 PU 脚轮; 7. 尺寸: 98*61*30cm (±10%)。	13	台	
36	移位 防尿 垫	1. 材质: 防水牛津布, 网眼布, 吸水海棉, 织带, 尺寸: 120*72 (±10%) cm; 2. 主要用途: 卧床病人翻身护理, 体位变换, 移位过床等, 同时防止失禁大便粘污床铺。	31	个	
37	翻身 辅助 器	1. 尺寸: 48.5*42*13 (±3) cm; 2. 内部材料: 多种高密度海绵, 高密度低弹性海绵特殊加工; 3. 表面材料: 防水布料, 魔术勾; 主要功能: 翻身辅助, 防止褥疮。	10	个	
38	移位 滑动 布	1. 材质: 精制尼龙+滑面涂层; 2. 产品用途: 减轻护理人员给卧床者翻身及移位的工作强精制尼龙滑面涂层处理, 减少护理中摩擦力产生, 使身体移动和转换更加顺畅。	1	个	
39	淋浴 椅	1. 主体材质为铝合金, 铝合金表面烤漆或氧化处理, 椅座和座背材质均为高强度工程塑料, 表面防滑, 环保; 2. 配置: 有安全扶手设计, 扶手可上掀起, 支脚垫材质为有弹性、耐磨、表面摩擦系数较高的防滑橡胶材料, 坐面靠背 PE 中空吹塑成形, 表面具有防滑功能, 且容易清洗; 淋浴椅可一键折叠收纳; 3. 承重≥100kg; 4. 除满足以上条件规定外, 按相应 MZ/T 119-2018《淋浴辅助器具 淋浴椅》行业标准执行。	49	把	
40	移动 马桶	1. 产品组成: 移动马桶主体, 便桶, 纸巾架, 盖板, 带扶手; 2. 性能参数: 安全承重 100kg, 便桶容量 5L; 3. 规格: 52*42*40*7cm; 4. 材质: PP; 5. 功能: 为不方便上卫生间的人士, 在卧室或床边使用。	24	个	
41	防滑 垫	1. 尺寸: 300*300mm, 厚度≥8mm, 防滑性能好, 可任意裁剪拼接; 2. 材质: PVC 材质; 3. 柔软气泡, 舒适不硌脚; 环保材质, 安全无异味; 双重防滑表面纹理、背面吸盘; 快速排水, 多孔疏水、不积水, 防止老人滑到摔跤, 提高安全性; 4. 可进行拼接, 方便拆卸清洗; 5. ★产品符合进行特定元素迁移的检测且符合 GB 6675.4-2014 国家标准。	2.5	m²	
42	监控 摄像 头	养老服务机构及老人亲属可通过视频远程查看了解老人居家情况, 连接系统平台, 可远程操作旋转及对讲。 1. 设备扫码添加, 网络直连添加(需带网口), AP 热点添加; 2. 支持语音监听, 对讲, 移动侦测报警; 3. 云存视频支持报警分类查询回放功能(入侵, 声音等); 4. 支持各类手机远程监控(包括但不限于支持安卓或 IOS 系统); 5. 无线网络 802.11b/g/n; 6. 电源: DC 5V 1.5A, 工作温度: 0℃—+55℃; 7. 支持 8-128G TF 卡存储。	2	个	
43	太阳 能热 水器	1. 真空集热管规格: 直径 58mm×18 根×1800mm; 内外管均采用高硼硅 3.3 玻璃, 磁控溅射选择性镀膜, 有效抗击高温; 真空管在 25mm 冰雹袭击下无损坏。真空度不低于 5×10 ⁻² Pa, 对阳光有很高的吸收率 (α≥92%) 和极低的红外线发射率 (ε<0.50%); 2. 集热器水箱: 净容量≥125 升; 内胆应采用 SUS304 食品级不锈钢内胆; 保温层材料为聚氨脂, 在恒温下, 机械发泡一次成型, 密度要求 40Kg/m³ (±3), 强度均匀, 厚度为 50mm。外壳材料为 0.4mm	29	台	

		的金属板材喷塑（颜色待定）； 3.集热器支架：采用热镀锌角钢，喷塑处理（颜色待定），不锈钢螺栓连接件，需承受最大载荷下的集热器重量； 4.密封圈及密封件：为食品级优质耐高温硅橡胶，弹性好、密封性强、无毒/无害/不燃/无渗漏； 5.配有淋浴装置，根据条件配置混水桶。提供安装服务； 6.★提供真空管检测结果：真空管吸收比 $\alpha \geq 0.92$ (AM1.5)；真空管 $\gamma \geq 0.93$ (AM1.5)；真空管半球发射比 $\varepsilon \leq 0.05$ (80℃)；真空管空晒性能参数 $Y \geq 290\text{m}^2 \text{ }^\circ\text{C}/\text{kW}$ ；真空管闷晒太阳辐射量 $H \leq 4.0\text{MJ}/\text{m}^2$ ；真空管平均热损系数 $ULT \leq 0.46\text{W}/(\text{m}^2 \text{ }^\circ\text{C})$ ；真空性能：吸气镜面轴向长度消失率不大于 10%。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 7.配件：上下水管、花洒、混水阀、铜接头、排气管，提供安装服务。			
44	电热水器	1.★执行标准 GB 21519-2008； 2.额定压力 (MPa)：0.75MPa； 尺寸：400x700mm (±10%) 额定电压/频率 (V/Hz)：220V~50Hz； 3.能效等级：2 级能效； 额定容量(L)：≥50L 水温(℃):30℃ - 75℃ 防水等级：IPX4 额定功率(W) ≥2000W； 4.多重安全保护措施：防超温、防超压、防漏电、防高水压、防冻保护蓝晶硅搪瓷内胆，310S 不锈钢发热管； 5.热水输出率≥ 70%，三级断开漏电保护插头； 6.采用高密度聚氨酯整体发泡工艺，内胆受力均匀，保温效果显著； 7.配件：上下水管、花洒、混水阀、铜接头、排气管，提供安装服务。	38	台	
45	双头燃气灶	1.★执行标准 GB30720-2014； 2.燃气种类：适用天然气或液化石油气； 3.额定气压 (Pa)：2000Pa； 4.额定电压 (V)：DC1.5； 5.脉冲点火、热电式熄火保护装置； 6.外形尺寸(mm)：730*410，嵌入式 (±5%)； 7.开孔尺寸(mm)：630*330 (±5%)； 8.额定热负荷：天然气（左眼、右眼）≥4.2KW； 9.加厚专用喷涂底壳，双 9 腔猛火灶； 10.热效率高达≥63.%、一级能效； 11.燃气入口到燃气阀门在 4.2kPa，漏气量≤0.013L/h；自动阀门，在 4.2kPa，漏气量≤0.005L/h； 12.特制防烫旋钮，外部连接使用耐火螺丝； 13.内置防回火挡板，风门可调； 14.宽屏黑晶钢化防爆玻璃面板，金属旋钮，全防风炉架； 15.提供安装服务。	38	台	
46	洗衣机	1.★依据 GB12021.4-2013； 2.自动化程度：全自动；容量：≥8KG；类别：波轮式； 3.显示方式：LED 数码屏显示；控制方式：电脑控制； 4.排水方式：下排水；接通电源，排水。电源规格：220V/50HZ； 5.节能等级：≥2 级；洗净比：0.80； 6.固体污渍免除率主洗>98%，第一次漂洗≥96%，第二次漂洗≥93.5%； 7.提供微生物污渍免除率检测≥99.5%，第一次漂洗≥99.7%，第二次漂洗≥99.9%。	5	台	
47	智能抽油烟机	1.人机交互，AI 智能芯片实时反馈；蓝牙连接，触摸控制、语音控制及挥手智控操作； 2.双电机，大于 39m³ 强劲吸力，噪音低于 56dB。高温自清洗。三挡变频吸力； 3.煤气泄漏感应：主动检测，被动换气； 4.MAX 巨幕炫彩屏，视野清晰可见，方便不识字的残疾人使用。	1	套	

48	智慧药盒	1. 规格: 药箱 30*23*22.5CM, 小药盒 11*7.5*3CM; 2. 材质: PP+ABS; 3. 功能说明: 定时闹钟定点提醒、5 个可定时闹钟小药盒便携分格、环保材质。	1	个	
49	康复平行杠	1. 规格: 337×115×(79-123) cm, 高度调节范围 79-123cm, 宽度调节范围 34-64cm, 杠杆直径 38mm, 杠杆静载荷不小于 135kg; 2. 说明: 借助上肢帮助进行步态训练, 矫正行走中的足外翻、髋外展, 增加行走的稳定性。适合于骨关节、神经系统疾病患者及老年人的步态训练。练习中杠的高度和宽度可根据每个患者情况进行调节。	1	套	
50	GPS 定位手表 (防走失手表)	1. 触摸屏 1.4 寸; 2. 频段: GSM 850/900/1800/1900 Hz; 3. GPR 位置精度: 0.1-15m; 4. 分辨率: IPS 高清屏 240*240PX; 5. 电源: 磁吸式充电, 1000mA 锂电池 待机 (8-10 天); 6. 产品主体尺寸 50.6*40.4*10.8mm; 7. 蓝牙端口: 支持 Bluetooth4.0 (二次开发定制使用); 8. 功能: 血压、心率检测监控; 在线 GPS 定位、AGPS 定位、基站定位、WIFI 定位, 北斗定位实时定位; 跌倒报警 (可选打开、关闭) 一键求助 SOS 功能; 电子围栏, 历史路线全面监控; 语音微聊, 远程监听功能; 运动计步、久坐提醒、睡眠检测; 一件导航功能、电子围栏; 行动轨迹; 低电量报警、语音报时、语音播报、闹钟、音量调节、铃声选择、表盘切换、日常提醒、脱落报警, 低电量报警等; 专为中老年人设计, 超大字体, 越大声音。 (包括但不限于支持安卓或 IOS 系统), 最大支持 50 用户。	6	个	
51	LED 人体感应灯	1. 产品采用航空铝材, 配备菲涅尔感应器透镜, 感应角度 120°, 感应距离: 3-5 米, 白天不亮, 夜晚人体感应亮; 2. 产品尺寸: 297*18.5*17mm (±10%); 3. 电池容量: 450mAh, 功率: 4W; 模式: 常亮/感应/无极调光, 可手动一键切换。	14	个	
52	烟雾泄露报警器	1. ★执行标准号: GB20517-2006《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 2. 采用内部 9.0V 电池供电, 单节容量 9.0V 145mAh、电池 1 节; 3. 直径 102mm, 高度 46mm (±5%), 外壳材质为塑料; 4. 由报警器和底座组成; 5. 为单点报警器; 6. 具有蜂鸣器, 火灾报警状态时能发出声火灾报警信号; 7. 具有一个火灾报警确认灯, 正常监视状态时和火灾报警状态时均为红色闪亮, 两种状态下闪亮频率不同; 8. 安装方便, 无需布线, 操作简单。	2	个	

备注:

1. 产品标有“★”的参数为关键性参数, 必须无条件满足, 如有一项不满足, 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以上参数中规格尺寸未设置偏离范围的允许偏离±5%。

2. 本项目实施全过程需采用“互联网+”居家无障碍实时数字管理, 对项目进行数字化管理, 确保数据的精准, 账目清晰, 材料档案管理。投标人具有管理软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6 大功能的操作, 提供功能的网页界面或手机界面操作截图并配备文字说明:

采购项目

- (1) 具备电脑端及手机移动端操作入口，评估员，施工员，验收员，监督员（业主）权限分配；
- (2) 改造项目及产品库导入建设，自动生成项目所需的申请表和审批表及改造前后对比照片；
- (3) 评估员可根据评估场景菜单进行精准评估，并记录改造前图片，评估对象可在线手机签名；
- (4) GPS 定位及导航功能，施工员可根据定位导航至改造对象处，施工完成后记录改造后图片；
- (5) 监督员（或业主）通过系统可以实时查看改造进度及改造成效，对比相关规定进行监督验收；
- (6) 项目结束自动统计、下载、导出一户一档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申请审批表》和《评估验收表》、残疾人基本信息、改造前后对比照片。

其他要求

- 1.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40 日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成。
- 2. 为配置后的残疾患者 7*24 小时响应服务，4 小时内提供上门服务，48 小时之内解决问题。
- 3. 培训要求：中标单位需承担针对本项目进行集中培训产生的所有费用费用，培训人数 30 人，培训时间不少于 6 小时，培训内容为产品的日常维护和使用等。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序号	采购标的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 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备注
1	怀远县 2024 年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工业	本项目全额面向中 小企业采购

第四章 评审办法

1. 本次项目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2. 评审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依法组建不少于 3 人组成的谈判小组，其中评审专家 2 名，采购人代表 1 名。
3.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者与供应商正在进行合作；
 -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4. 谈判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人。

二．评审程序及评审细则

5. 评审工作于递交响应文件后进行。谈判小组应认真研究谈判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1）谈判的目标；
 - （2）谈判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 （3）谈判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4）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评审方法和在评审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6. 有效报价应符合以下原则：
 - （1）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无重大偏离、保留或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3）通过响应有效性评审；
 - （4）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7. 评审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对否定的初审及评审指标，谈判小组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填写在评审表上。

8. 谈判小组按评审表内容顺序进行响应有效性评审，响应有效性评审分为初审、评审、报价评审。

9. 谈判小组与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谈判，供应商根据谈判情况作出三轮报价（含响应文件报价）。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前一轮报价，后一轮报价高于前一轮报价的响应文件无效，保证金不予退还，供应商没有参与后一轮报价的，其前一轮报价视为后一轮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和其他重要信息。若经谈判改变报价的，供应商应在最终报价时承诺：分项报价按照最终报价较响应文件报价的下浮比率同比例下浮；在合同签订前，按照同比例下浮重新计算分项报价，重新计算的分项报价表作为合同组成部分予以公开。

谈判过程中，供应商应始终保持在线状态。每轮报价过程中，评审委员会通过互联网向供应商发起每轮报价（不含报价文件中的报价），供应商通过蚌埠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填写每轮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每轮报价时限为 20 分钟）对报价内容确认并加盖电子签章。

10.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如果有效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由采购人代表现场随机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11. 本项目评审过程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响应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本项目核心产品是指：护理床。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12. 谈判小组成员独立评审后，谈判小组成员对供应商某项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指标是否通过。符合初审指标及评审指标通过标准的，为有效谈判。

13. 因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需要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扣除，以扣除后的报价进行评审。具体扣除方法见第二章谈判须知第二节第 28 条规定。

14. 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采购人提出处理建议，并作书面记录。

15.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

效报价处理。

16. 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谈判小组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谈判小组应主动向供应商询标，并对询标的内容填表记录。供应商的澄清、说明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谈判小组不得暗示或者诱导供应商作出澄清、说明，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17. 评审后，谈判小组应写出评审纪要并签字。评审纪要是谈判小组根据全体谈判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谈判小组全体成员及监督员均须在评审纪要上签字。评审纪要应如实记录本次评审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审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三. 评审纪律

18. 谈判小组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谈判文件进行评审；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采购人、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9.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必须对评审情况严格保密，任何人不得将评审情况透露给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评审纪律的情况发生，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评审表				
供应商：				
一、资格性审查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备注
1	营业执照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	投标授权书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4	响应承诺函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5	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评委会通过“评标系统”查询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含其他不良行为查询及公共资源局处罚查询),并填表说明。		
6	其他要求(如有)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资格性审查通过标准: 供应商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二、符合性审查(技术评审)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备注
1	产品技术要求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要求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3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付款响应、交货期响应、质保期响应等。)		
4	其他要求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 供应商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三、报价评审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备注
1	报价一览表	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2	分项报价表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供应商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3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未提供证明资料或证明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不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		

第五章 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怀远县残疾人联合会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项目名称：怀远县 2024 年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财政委托号：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 竞争性谈判 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数量和价格：（若产品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印章）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备注：上述产品报价含产品生产、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卸货）、安装、调试、检验及售后服务、税金、劳保基金等费用。						

第二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乙方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标准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标准中无相应规定，所投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进口产品的质量标准为：/。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正品；相关的施工安装是由持有有权部门核发上岗证书的安装调试人员按照国际或国家现行安装验收规范来实施的；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

意的性能。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_____。

（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注：合同中约定的包装标准应与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一致，且响应文件应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和交货期限

1. 交货方法，按下列第（①）项执行：

①乙方送货上门；②乙方代运；③甲方自提自运。

2. 到货地点：甲方指定的任何地点，安装并调试。

3. 产品的交货期限：合同签订并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 40 日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第五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_____。

第六条 付款条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具体付款方式：合同生效，具备实施条件，且成交供应商提供等额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 40%作为预付款；供货、安装调试完成，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金额的 80%；余款待验收合格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验收方法：

1. 采购人自行验收项目

1.1 采购人验收时，成立三人以上（可以由合同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1.2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采购人应当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2. 采购人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验收项目。

2.1 供货安装调试完成后，采购人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或验收的，经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或验收合格后，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质量检测或验收报告，第三方检测或验收费用由采购人支付。

第七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 7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验收材料，同时提出不符

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

2.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 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 7 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八条 乙方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否则甲方有权视情节轻重从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中扣除部分或全部补偿甲方。

1. 保修：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免费保修 2 年，保修期从 验收合格之日 开始。乙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天内上门维修，负责更换有瑕疵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如果乙方在收到报修通知后 2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费用和 risk 由乙方承担。

2. 维修：保修期届满后，乙方应对其提供的货物负有维修义务，但所涉及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九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 5 % 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 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为进口件的，应出具报关手续和原产地、原产工厂证明、报关手续和商检证明等。

4.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交货、完成货物安装和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扣除，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提供服务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应考虑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 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使

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7. 因乙方原因终止合同的，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本合同总价款 5 %违约金。

8. 其他违约责任约定：无。

第十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应当按合同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及时支付采购资金。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 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如果甲方延期支付合同款项，乙方可要求甲方按照同期人民银行 LFR 支付逾期利息。

2. 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赔偿或补偿标准为合同总价款 5%。

3. 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 5 %的违约金。

4. 其他违约责任约定：无。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履约保证金

1.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_____，收受人为_____，期限至_____。

2. 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转账形式提供的，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3. 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第十三条 转让与分包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乙方应在响应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第十四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 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第十五条 其他_____。

1.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蚌埠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 本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六条 下列关于 怀远县 2024 年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项目编号：BB2024HYCGJ043 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②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公章）

供应商（乙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年____月____日

年____月____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节 技术部分

响 应 文 件

（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年月日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页码范围
第一节 技术部分		
一	供应商情况综合简介	
二	响应承诺函	
三	响应表	
四	强制采购产品的证明材料	
五	所供货物组部件、备品、备件清单	
六	有关证明文件	
七	授权书	
八	联合体协议	
九	制造厂家的授权书	
十	供货、调试方案	
十一	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方案	
十二	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十三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 供应商综合情况简介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但应包括供应商注册地、经营范围、联系方式、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姓名、身份证号及供应商纳税识别号等。

二. 项目名称 响应承诺函

(填写本项目采购单位名称):

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投标及供货、提供服务期间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守法经营，诚实信用。接受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行业监督部门监管。同时履行以下各项承诺，如有违反，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行业监督部门依据法律法规做出的处理。

1. 我方承诺：资格条件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且不存在涉及违反招标采购文件前附表“信用要求”中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 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提供的投标授权委托代理人，以及投标文件中确定的项目管理人员，均与我单位具有劳动合同关系、且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险。

3. 我方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除《投标响应表》中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并完全符合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4. 我方已详细阅读招标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招标文件发布期间的更正事项(如有)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本次招标采购文件，并对招标采购文件各项条款均无异议。

5. 如果在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我方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及相关行业监督部门依据法律法规做出的处理。

6. 我方完全响应招标采购文件约定的产品免费质保期，即：请填写本项目要求的免费质保期。在免费质保期内，对所有产品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7. 我方完全响应招标采购文件约定的服务范围：填写本项目服务范围(如有)、服务标准：填写本项目服务标准(如有)、服务质量：填写本项目服务质量(如有)。

8. 我方接受招标采购文件约定的付款方式。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将按招标采购文件的约定，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

9.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后，在招标采购文件约定的期限内与贵方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向贵方提出附加条件，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我方对以上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

承诺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_____ (签字或个人印鉴章)

年 月 日

三. 响应表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按供应商所投内容填写		
技术部分响应				
序号	品名	技术规格 及配置	品牌、型号 技术规格及配置	偏离情况
1				
2				
3				
4				
	其他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备注：投标人供应商应填写所投产品主要技术参数，再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四. 强制采购产品的证明材料

(不属于强制采购的无需提供)

说明：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强制采购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五. 所供货物组部件、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备注：备品备件系指免费质保期满后一定期限的易损件、耗材等。

六. 有关证明文件

提供符合竞争性谈判邀请书或竞争性谈判公告、采购需求书及评审办法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七. 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供应商名称）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代表我方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供应商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年龄：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职务：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联系方式：

授权委托日期：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
被授权人（代理人）身份证影印件

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投标被授权人必须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响应截止前在供应商单位已依法缴纳社保。
-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即可。

八. 联合体协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或未组成联合体投标, 不需此件)

参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投标有关事宜, 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 达成如下协议:

1. 由 牵头(主体方), 参加, 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本项目的投标工作。

2. 为本次投标的主体方, 联合体以主体方的名义参加投标。主体方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 并授权投标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 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招标的有关一切事务, 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中标后, 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就本中标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如联合体中标, 则主体方承担 工作和义务, 占投标报价的 %; 参加方承担 工作和义务, 占投标报价的 %。

联合体成员小微企业名称为 , 承担 工作和义务, 占投标报价的 %。

4. 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本项目中投标, 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

5. 未中标, 本协议自动废止。

牵头单位: (公章) 成员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年月日

九. 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书

（按招标文件具体要求提供，如无要求或为自制产品、不允许代理商/销售商投标的，不需此件）

致： （采购人名称）

（制造商名称）是根据依法正式成立的，主营业地点在（制造商地址）。（被授权供应商）是我方正式授权经营我方（产品名称）的商家，它有权提供第（项目编号）号（项目名称）所需的由我方生产或制造的货物。

我方保证与供应商共同承担该项目的相关法律责任及义务。

贸易公司名称(如涉及进口产品):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商名称:

授权人: （公章）

日 期:

十. 供货、调试方案

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制作格式，应包含：供货方式、供货期限、包装、安装人员配备、调试方案等。

十一. 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方案

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求，自行制作格式，应包含：售后服务方案、售后人员配备、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维修保养方案等。

十二. 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应包含：产品说明及技术资料、产品功能介绍、有关证明材料等。

十三.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备注：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

- （1）采购需求（服务需求）要求的其他资料；
- （2）评审办法及标准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供应商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 28 条要求，须提供下列证明资料，并填写相关数据。否则，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日 期：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____（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日 期：

3.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

说明：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优先采购产品的证明材料

(不属于优先采购产品的无需提供)

说明：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和本章第二节第 6 条“优先采购产品清单”，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第二节 商务报价部分

响 应 文 件

（商务报价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供 应 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年月日

响应文件（商务报价部分）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页码范围
一	报价一览表	
二	分项报价表	
三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全称	
响应范围（标段或包别）	
报价 (人民币) /费率 (%)	大写： 小写：
主要货物品牌	
备注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 （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二. 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					
	...					
	...					
	合计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备注：供应商对所投的全部货物及其他费用逐一报价，若因漏项或缺项导致合同履行过程中造成经济损失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三.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供应商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 28 条要求，须提供下列证明资料，并填写相关数据。否则，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日 期：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____（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日 期：

3.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

说明：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优先采购产品的证明材料

(不属于优先采购产品的无需提供)

说明：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和本章第二节第 6 条“优先采购产品清单”，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 优先采购产品清单

以下为供应商提供的政府采购优先采购产品，供应商对本表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	2	3	4	5	6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价款（元）	货物制造商名称	政策功能编码
节能产品					
小计	/			/	/
环境标志产品					
小计	/			/	/
合计					

说明：

1. 本表用于计算政府采购优先采购产品（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政府采购政策加分或者价格扣除。

2. 栏目 4 “价款”为本款货物的合计价款，包含该货物所有隐含的内容，如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管理费和利润等。经 3 轮谈判后，上述报价按同比例（最后报价与首轮报价相比）下浮后的报价，作为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价格扣除的依据。

3. 栏目 6 “政策功能编码”是指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中国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货物同时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只须填写一种）。

4.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修改本表相应内容。否则，评审时涉及本表所有优惠不予以考虑。

5. 本表作为中标结果公告的附件，在网上公示。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日 期：

6. “三首产品”清单

以下为供应商提供的“三首产品”，供应商对本表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	2	3	4	5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价款（元）	货物制造商名称
合计				

说明：

1. 本表用于计算“三首产品”的政府采购政策加分或者价格扣除。
2. 栏目4“价款”为本款货物的合计价款，包含该货物所有隐含的内容，如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管理费和利润等。
3.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的，应修改本表相应内容。否则，评审时涉及本表所有优惠不予以考虑。
4. “三首产品”的证明材料(不属于“三首产品”的无需提供)。供应商须提供“三首产品”在《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名单》中的证明，并具有《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认定证书》及其他相关证明。
5. 本表作为中标结果公告的附件，在网上公示。

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个人印鉴章）

日 期：_____

第七章 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招投标操作规程（暂行）

一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招投标行为，提高招投标效率，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和《蚌埠市招标采购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本规程所指的网上招投标，是指使用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的一网运行系统，在互联网上完成招标、投标、开标、评标以及其他招投标行为。

第三条 本规程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单一来源等方式操作的建设工程和政府采购项目，产权交易另行规定。

第四条 代理机构负责网上招投标的组织实施工作，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对网上招投标的全过程进行监管。

第五条 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建设和管理投标企业注册信息库（以下简称信息库），根据相关规定对投标企业提交的资料进行验证，验证合格的，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授予其参与网上招投标权限。投标企业应及时对其注册的信息进行维护，并对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当信息库中文字信息与扫描件不一致时，以扫描件为准。信息库资料的有效性在评标时由项目评审委员会负责审核。

第六条 网上招投标各方主体，应当及时办理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网上招投标系统通过数字证书登陆，对关键信息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章并加密。各方主体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

二网上招投标操作程序

第七条 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审查项目是否适合采用网上招投标。对实行网上招投标的项目，应在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中做出明确规定，并严格按照系统操作规程进行操作，确保整个过程公正、规范、安全。

第八条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应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其中招标文件须加盖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在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发布。

第九条 投标人须持数字证书登录投标企业系统参与投标，下载招标文件和其他相关资料。

第十条 补遗、答疑、澄清和勘误（以下简称变更）文件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后在网上发布，投标人应及时通过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查阅相关变更信息。

第十一条 投标人应通过电子标书工具软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为唯一有效投标文件。**不同投标人制作或上传投标文件电脑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并对投标人依法进行相应的处理，其投标文件做无效标处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同投标人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或同一 IP 地址下载招标文件或上传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做无效标处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第十二条 投标截止时间以安徽蚌埠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招投标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第十三条 为了保证投标文件安全，要求投标人在网上提交加密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供 nBBTF 格式的非加密投标文件（U 盘）一份（电子标书工具软件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一份，供投标人使用），并按招标文件前附表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须保证启用 U 盘时能正常读取。为了保证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的一致性，纸质投标文件应由“电子标书工具软件”直接打印成册，如不一致，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可在 U 盘表面粘贴标签，将招标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单位名称信息写在投标文件电子介质（U 盘）标签上。

第十四条 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根据有关规定登录系统开标。开标时由投标人先行解密，然后

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系统自动记录开标过程。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到达开标现场，或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登录投标企业系统并保持在线，直到项目评审结束。

第十五条 未能成功解密的投标人，允许使用 U 盘作为备份，并且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开标现场并成功递交 U 盘，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可导入 U 盘继续开标。若系统识别出 U 盘中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系统将拒绝导入。

第十六条 投标人应妥善保管数字证书，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出现下列情况的，投标人必须重新用数字证书签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完成到网上招投标系统：

- （一）数字证书到期后重新续期；
- （二）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投标人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第十七条 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根据有关规定组织评标，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结果签字或电子签章确认。

第十八条 各投标人在项目开标、评标期间应保持在场（开标现场）或在线状态，随时通过网上招投标系统接受评审委员会发出的询标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答复，未能按时答复的，评审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第十九条 项目评审中，投标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的，应终止对投标文件做进一步的评审，并作废标处理：

- （一）投标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 （二）投标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 （三）恶意递交投标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 （四）评审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第二十条 项目评审中，澄清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的，应终止对澄清文件做进一步的评审，视同放弃澄清：

- （一）澄清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 （二）澄清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 （三）恶意递交澄清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 （四）评审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不予评审情形的。

第二十一条 评标结束并公示无异议，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三意外情况的处理

第二十二条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网上招投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除第十九条、第二十条规定的投标人责任外，其余各方当事人免责：

- （一）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网上招投标系统；
- （二）网上招投标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三）网上招投标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四）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 （五）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网上招投标系统无法运行；
- （六）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

第二十三条 出现上述情形而又不能及时解决的，应及时向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报告。经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批准，采取以下处理办法：

- （一）项目暂停，项目资料封存，待网上招投标系统或网络故障排除并经过可靠测试后，再恢复网上招投标系统运行并重新在系统中实施暂停的项目；
- （二）停止该项目此次网上招投标操作程序，并通知投标人采用其他方式操作。

四附则

第二十四条 本规程由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五条 本规程从 2020 年 7 月 10 日起施行。

谈判文件附件：

一．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单位		开标日期	
标段（包号）		预算/最高限价 （万元）	
投标单位		项目负责人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情况			
处理结果			
评标委员签字			

我单位对本次采购工作及采购文件予以确认。

采购人：怀远县残疾人联合会

经办人：周主任

联系电话：13655521857

（单位盖章）

2024 年 5 月 11 日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诚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张雷雷

联系电话：18119866501

（单位盖章）

2024 年 5 月 11 日